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Kingsoft Corporation Limited**

**金山軟件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持續經營的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03888)

## 關連交易

### 就成立投資基金訂立有限合夥協議

於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五日，北京智谷(作為普通合夥人)與成都互動娛樂、金米及其他投資者(作為有限合夥人)就成立及管理基金訂立有限合夥協議。

基金將於中國成立為一間有限合夥公司，藉此開展與知識產權相關的投資活動。根據有限責任公司協議，本公司將透過其全資附屬公司成都互動娛樂(作為有限合夥人)投資人民幣10,000,000元，而基金的承諾出資總額預期為人民幣200,000,000元。

金米及北京智谷均為本公司董事兼主要股東雷軍先生的聯繫人士。因此，根據上市規則第14A章，金米及北京智谷均為本公司的關連人士。有限合夥協議下擬進行的交易構成本公司的關連交易。

由於有限合夥協議項下擬進行交易的最高適用百分比率(定義見上市規則)高於0.1%但低於5%，故根據上市規則第14A章，有限合夥協議項下擬進行的交易須遵守申報、年度審閱及公告的規定，但豁免遵守獨立股東批准的規定。

## 1. 背景

於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五日，北京智谷(作為普通合夥人)與成都互動娛樂、金米及其他投資者(作為有限合夥人)就成立及管理基金訂立有限合夥協議。

基金將於中國成立為一間有限合夥公司，藉此開展與知識產權相關的投資活動。根據有限責任公司協議，本公司將透過其全資附屬公司成都互動娛樂(作為有限合夥人)投資人民幣10,000,000元，而基金的承諾出資總額預期為人民幣200,000,000元。

## 2. 有限合夥協議

日期 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五日

訂約方：

- 北京智谷，作為普通合夥人；
- 成都互動娛樂，作為有限合夥人
- 金米，作為有限合夥人；及
- 其他投資者，作為有限合夥人

出資額： 出資總額預期將為人民幣200,000,000元，其中：

- 人民幣10,000,000元將由普通合夥人出資；
- 人民幣10,000,000元將由成都互動娛樂出資；
- 人民幣30,000,000元將由金米出資；及
- 餘額人民幣160,000,000元預期由其他投資者出資。

對基金的出資乃由所有合夥人經參考基金的資本需求公平磋商後釐定。本公司擬透過本集團的內部資源為出資提供資金。

相關出資將以現金一次性支付。

基金期限： 基金期限自其成立日期起計，至出資完成日期第十個週年日屆滿。該期限可由普通合夥人根據有限合夥協議的條款延期最長為連續兩年。

基金的投資重點： 基金將主要專注於投資知識產權。

將根據有限合夥協議條款(包括投資限制)作出基金投資。

基金管理： 北京智谷作為普通合夥人，負有管理、營運及施行基金的業務及事務的排他性責任，且按照有限合夥協議規定，擁有權力及權限進行所有對於實現基金宗旨而言屬必要的事項。

此外，北京智谷可將其於有限合夥協議項下的全部或部分職能授予任何人士、商號或公司。

- 管理費：** 在基金期限內，就普通合伙人提供管理及其他服務，基金須按出資總額的2.5%／年向普通合伙人支付管理費。
- 分派：** 基金可供分派的金額將按彼等各自於基金的出資比例分派予所有合夥人，直至各合夥人收到等於其出資的金額止。
- 結餘(如有)將進一步按以下方式分派：
- (i) 剩餘金額的20%分派予普通合夥人；
  - (ii) 剩餘金額的80%按彼等於基金的出資比例分配予所有合夥人。
- 戰略投資有限合夥人的特殊權力：** 基金戰略投資有限合夥人將享有(i)基金擁有的知識產權的永久特許權；(ii)基金待出售專利的優先購買權；(iii)基金專利的租賃權；及(iv)透過基金的研發權。
- 經各訂約方協定，成都互動娛樂為基金戰略投資有限合夥人之一。

### 3. 訂立有限合夥協議的理由及裨益

董事會認為，基金下的投資將為本集團提供機會以提高投資收益及從該等投資中實現大幅的長期資本增值。本集團作為基金戰略投資有限合夥人之一，將享有基金知識產權的相關特殊權利，可令本集團的知識產權研發從中獲益。

董事(包括獨立非執行董事)認為，有限合夥協議及其項下擬進行的交易乃按正常商業條款訂立，屬公平合理並符合本公司及其股東的整體最佳利益。

### 4. 上市規則的涵義

金米及北京智谷均為本公司董事兼主要股東雷軍先生的聯繫人士。因此，根據上市規則第14章，金米及北京智谷均為本公司的關連人士。有限合夥協議下擬進行的交易構成本公司的關連交易。

由於有限合夥協議下擬進行的交易的最高適用百分比率(定義見上市規則)高於0.1%但低於5%，故根據上市規則第14A章，有限合夥協議項下擬進行的交易須遵守申報、年度審閱及公告的規定，但豁免遵守獨立股東批准的規定。

因於小米持有權益，雷軍先生已就批准有限合夥協議的董事會決議案放棄投票。因張宏江先生為北京智谷之董事，故其亦已放棄投票。除上文所披露者外，概無董事於有限合夥協議項下擬進行的交易中擁有重大權益，且彼等亦無就相關董事會決議案放棄投票。

## 5. 有關訂約方的資料

成都互動娛樂乃本公司的全資附屬公司，主要從事遊戲研發。

金米乃小米的附屬公司，主要從事投資。

北京智谷主要從事技術諮詢及服務、資產管理及投資管理。

經董事作出一切合理查詢後所知、所悉及所信，有限合夥協議下的其他投資者均為本公司的獨立第三方。

## 6. 釋義

「聯繫人士」	指	具上市規則所賦予的涵義
「北京智谷」	指	北京智谷技術諮詢服務有限公司，為基金普通合夥人
「董事會」	指	本公司董事會
「英屬處女群島」	指	英屬處女群島
「開曼」	指	開曼群島
「成都互動娛樂」	指	成都金山互動娛樂科技有限公司，一間根據中國法律成立的有限責任公司，為本公司的全資附屬公司
「本公司」	指	金山軟件有限公司，一間於一九九八年三月二十日在英屬處女群島註冊成立的獲豁免有限責任公司，並於二零零五年十一月十五日終止於英屬處女群島的註冊並在開曼群島持續經營，其股份於聯交所上市(股份代號：03888)
「關連人士」	指	具上市規則所賦予的相同涵義
「董事」	指	本公司董事
「基金」	指	北京睿創投資管理中心(有限合夥)，一間根據中國法律成立的有限合夥公司
「普通合夥人」	指	北京智谷，有限合夥協議項下基金的無限責任合夥人，對管理、營運及施行基金的業務及事務負有排他性責任
「本集團」	指	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
「香港」	指	中華人民共和國香港特別行政區
「金米」	指	天津金米投資合夥企業(有限合夥)，一間根據中國法律成立的有限合夥企業，為小米的附屬公司

「有限合夥人」	指	根據有限合夥協議按照各自的出資比例對基金承擔有限責任的合夥人
「有限合夥協議」	指	北京智谷(作為普通合夥人)與成都互動娛樂、小米及其他投資者(作為有限合夥人)於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五日訂立的合夥協議
「上市規則」	指	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
「中國」	指	中華人民共和國，僅就本公告而言，不包括香港、澳門特別行政區及台灣
「人民幣」	指	人民幣，中國法定貨幣
「聯交所」	指	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
「附屬公司」	指	具上市規則所賦予的涵義
「主要股東」	指	具上市規則所賦予的涵義
「小米」	指	Xiaomi Corporation，一間根據開曼法律成立的有限公司
「%」	指	百分比

承董事會命  
金山軟件有限公司  
主席  
雷軍

香港，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五日

於本公告日期，執行董事為張宏江先生、吳育強先生及鄒濤先生；非執行董事為雷軍先生、求伯君先生及劉熾平先生；獨立非執行董事為王舜德先生、鄧元鋆先生及武文潔女士。